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orth Mining Shares Company Limited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33)

###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之綜合虧損，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將有相當大的增加。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之綜合虧損，相對於二零一零年同期，將有相當大的增加。該預期增加主要來自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錄得之採礦權減值虧損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公佈。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細閱本集團將刊發之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高源興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高源興先生、錢一棟先生、趙慶先生、張家坤先生及范衛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穆向明先生、盧華基先生及鄭澤豪博士。